

流 云
《浊流三部曲》之三
钟 肇 政 著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
(北京建国门泡子河10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1.25印张 2插页 243千字
1986年3月第1版 1986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2,600册
书号：10355·553 定价：平2.05元 精3.50元

1

我终于回来了！

故乡……噢，多甜美的词儿，多温馨的词儿。

可诅咒的岁月，让它逝去吧。我愿意躺在故乡的怀里，尽情地吸收无忧无虑的空气，尽情地享受父母的慈爱、家庭的温馨。然而……

我把从大甲回到故乡的这一段旅程看做是我的人生道途上的另一个出发。可是，我知道，确确实实地知道，等在前头的是一片暗淡与凄惶。

这一年三月，我在“学徒动员令”下，受到“学徒警备召集令”，成了个学徒兵，被遣到台湾中部海岸的一个镇市——大甲，在镇郊的铁砧山上从事“构筑阵地”的工作，准备迎击来犯的“敌人”。历时五个月，“终战大诏”颁下来了，学徒部队随之解散，于是我们这些“战友”们也就回到母校握别，各各踏上归程。

起先，我们从安藤总督的文告中得知“本岛同胞的立场可能改变”这个事实。继而，我们还陆续懂得了另一种崭新的表现法，诸如“国土重光”喽，“回到祖国怀抱”喽，“台湾光

复”喽等等。这儿所说的重光、怀抱、光复等字眼，在我们所知的日本语汇里是找不到的，因此乍一接触到，便有一种清新特异的感觉。

特别是光复这词，它的音韵，它所引起的联想——这儿得说明一句，这时的台湾人多半对这个词还没有正确的观念，它所包涵的真义，在人们心目中还只是个模糊的概念而已——是极其奇异的。光复的日文发音恰与“降伏”或“降服”雷同，所以“无条件降伏”也就是“无条件光复”，二者混淆不清，没有一个人有着真切的领会。但是，那是无关宏旨的，降伏即意味着光复；说光复，也就等于降伏，反正就是那么一回事。总而言之，那曾经是一个台湾人的梦，如今梦实现了，谁还管得了这许多呢？

不过人们脑子里，有一点是绝对错不了的，那就是以后我们不再被日本仔管了！那些臭狗、四脚仔，再也不会作威作福了！这不就足够了么？

自然，这观念对我，也一样满含着欢欣鼓舞的与光明的希冀。然而……我必须说出来，那些四脚仔却为我留下一个罩住我身上的罩子，使得那绚丽的光线照射不到我的身上——或者我应该说得更明白些——那是一种隔开音响的罩子，使我远离声音的世界。

那是个沉重的罩子。当我迈出另一个出发的第一步时，它就成了了一副可怕的负担，压在我的心头上。

我是在杨梅站下车的。领出了我那只柳条行李，无意间一看，啊，五点了。还有整整两个钟头的山路，也许在日落前能回到那山谷间的家吧。

父亲是四月间才调到那山村的国校的。六月间我曾得到三天的休假回来过一次。那一次归省，我在平镇站下车，父亲和母亲来到火车站接我。返防时父亲要我从杨梅站乘车南下，原因是徒步的路程差不多，火车却可以省掉一个站的票价。妹妹美莲送我到山顶叫店仔湖的地方，然后我独个儿沿那条卵石马路下山，一直地走到杨梅。火车站很快地让我找着了，我顺利地回到部队。

那也是我第一次到杨梅。模糊地记得，这儿是个小镇市，原以为不难找到通往三治水的那条卵石马路的，可是此刻竟一点也想不出该怎么走。

事情本来是再简单不过的：问路。可是这简单的事在我来说却一点也不简单。自从我得了那一场大病，因军医胡乱投药而听力严重地受损之后，我怕被人问到什么，更怕不得不向人问点什么。问路是不得已的，但万一听不清楚对方的回答，我该怎么办？

走吧。再犹疑就可能在半路的山上蹒下来了。这是另一个出发啊。陆志龙，勇敢地上前吧，我总算向自己坚决地说了一声，扛起沉重的行李迈开了步子。

穿过大街，出到纵贯道路，我认出了那里的一座水泥桥。依稀记得是应该从那儿拐进小路的。这时，我想起此去行人可能不多，不能够随时问人，再者是不是从这儿拐进去也不无疑问，所以我不得不下最大决心问一下。

一个瞎子，人们都会投以怜悯同情的眼光。可是没有人看得出我有那种要命的缺陷。“请说大声些，我听不见……”这话我是怎么也说不出来的。但是此刻不容我再畏缩了。想到自

己的处境，双腿顿时发软，几乎站不稳了。

我在路旁放下了行李，喘了一口气。心在笃笃地跳着，喉咙在发干着。

不远处的一棵树下有个农夫模样的半老的人站着，附近也有二三人影。我不自觉地在选择着问的人。女人声音尖而细，年轻人容易发笑，这些都是我所害怕的。这老农人正好适合我的意思。

我上前向那人点点头。

“拜问一下，到三洽水要从哪儿走？”

“三洽水？”

“是。”啊！我居然听到了。这使我惊喜，我忙点头说：

“是啊，到三洽水。”

“……………”

但是，我的欣悦很快就给失望取代了，我只能听到几个模糊的单音，还有就是从他手势猜到是要沿大马路南下一小段路，然后向左拐进去。

“我好象记得是从这座桥边拐进去的。”我仍在拼命地掩饰。

“也可以的。……”他指着桥边那条小路说了一大篇。

我没办法了，只好装着听懂的样子再问：

“从这儿去是不是远得多？”

“差不多。”

“哦。”确实的，这条路也可以走的。“谢谢你。”

我还能奢望吗？既然可以走就走吧，反正看准方向，一定不至于迷路呢。我安慰自己，鼓励自己，再次扛起行李踏进那条

溪边小路。

幸好，走了约莫二十分钟我就出到那条我可以认出来的卵石马路。这使我大为放心，加快步子走去。

可是下一个问题来了，那就是我肩上的行李。它越来越重，压得我透不过气来。以前我是扛重机关铤的，以为自己还可以负重走远，原来我竟是这么差劲，也许是那一场大病使我的体力损耗得太多的缘故吧。

如果我要把这一段路所受的痛苦详细地写下，那将是很乏味的，我只能简略地交代一下，由于我怕暴露自己的缺陷，迟迟不能下决心把行李寄放在路上人家，所以我一步一步吃力地捱下去，直到再也扛不动那行李，才在万不得已的情形下，把它寄放在路边的一幢茅寮。

我把行李里头的东西取出大约一半不到，装在背囊里再次上路。步子变得轻捷多了。但是下一个困难又面临了。茅寮里的老妇人告诉我，那儿到三洽水通常要一个钟头又二十分才能走到，而这时太阳已在后头的地平线上隐去了。原来我为了三四十分钟的路程，竟花去了一个半钟头的时光。看情形不到山上天就要黑了。

我没有其他法子，只有勇往直前。汗水早已湿透了衣服，但也顾不得许多了。

好不容易到达山顶，天也黑了。

卵石马路到这儿已告终，此后就是茶园间的小路了。在薄暮里，我已不再能凭记忆来认路了，只得看准方向，从店仔湖拐进隐在树丛下的羊肠小径。

树丛很茂密，路黑得都看不见，眼前只有较黑与灰黑两种

颜色，我就朝那灰黑前进。

不久树丛完了，换上了疏疏落落的相思树。树梢很高，星星在上头闪烁着，路也泛白了。

不多会儿，这平坦的小路也完了，我来到下坡路口。陡地，我发觉到对这儿的地形、路面，一点记忆也没有。可是我不能停，我有点害怕。分明那是樵夫牧童们走的山径，弯弯曲曲，有时藤蔓与杂草把路盖得辨别不出。好在星光仍足以让我看清方向，于是我就放胆溜下去了。

越来越陡，越陡就越不好走；相对地，在星光下我看到四方八方渐高起来的山影。于是我明白了这又是一个什么“坑”了——这儿的人们管山谷叫坑，每一个坑都有它的名称，如老坑、南坑、大北坑等等。我心里有数，看这坑的方向，我一定是没有走错路的，纵然这条坑不是我从前所走过的坑。

然后，我忽然看见前面脚下浮现了一排观音竹——也许是麻竹，总之那是巨型的竹子。这种竹子也是一般农家喜欢种植在住屋周围的，它会长得很茂密，并且有刺，不但是防风的恩物，而且据说从前盗匪横行的年代里还是防盗的重要障碍物哩。

发现了这排竹子，我心顿然宽松了。这儿一定有人家，我不必再怕了。我这时才感觉到，我一路来是多么紧张，多么孤独无依，多么渴盼见到人，就是要暴露我那缺陷，惹来一场难堪，也在所不顾了。

我下到竹丛下了。那儿暗得可怕，映在眼里的，尽是幢幢黑影。仰首看看，天幕上印着重重叠叠的竹叶。

我沿竹丛边走。很快地就看到昏黄的火光了。

我从那个竹丛缺口进去，过了晒谷场就是大门了。在我渴求看到人的这当口，我仍不免稍感踌躇。认了吧，这回得勇敢地去接受嘲笑了。我说着，让自己出现在那昏黄的光线下。我看到在围桌用餐的几个人影。

“借问一下……”

几双眼光吃惊了似地扫过来。我心怦然而动。

那半暗不明的油灯光使我感到刺眼。我看见坐在上座的，下巴有一撮山羊胡子的老人边吃边说了什么。我不顾冒昧地跨过门槛，一直走到餐桌边。

“拜问你，我要到三冷水，要从哪儿走？”我的嘴巴发干得使我几乎不能讲清楚。

“三冷水？”老人上下打量了我一下说：“到三冷水的什么地方。”

“到……陆维祥的家。”

“陆维祥？……”

老人问了，可是我听不到。我奋勇地说了：

“什么？”

“……”

“什么啊？”

我的脸上冲上了血。我再不能装听懂，啊，我多么想转身而逃。

“我问你他是你什么人！”老人声音忽然提高了。

“我阿爸。”我又难堪，又欣悦。难堪的是对方终于知道底细而提高嗓门了，欣慰的是总算不用再什么啊啊地反问了。

“哎呀！……”

“啊？”又听不见了，我拼命地装倾听，把身子倾向前。

“就是阿龙吗？”

“是是，我是志龙。”

“……………”

“什么？”

“你耳朵怎样吗？”

“是，病坏了。”

一种屈辱感猛袭向我。

“阿河，快，打面盆水……”老人向旁边的一个年轻人嚷叫般地说。

“莫啦莫啦。”我虽只听清了老人话的前半，但已会了意，便忙阻止说：“我马上要走，请问你，我没有走错路吧？”

“别急。”老人起身。移步走到我跟前，把面孔凑过来。

“慢慢吃了饭再走吧。”

“不，我要快回去。”

“后生人哪，我说别急呀。你没走错路，放心好了。这儿就是三洽水了，你是从平镇走回来的吧？”

“杨梅。”

“真好的胆子。没走过多少次的吧？”

“去的走过一次，来的是第一次。”

“呵呵，读书人真不同，能找到这儿，实在了不得！”

“哎呀，我是乱闯的。”

“阿祥哥，哦，我也是姓陆，你就叫我阿海叔好了，你爸爸跟我是兄弟之辈。先洗个脸，吃几碗便饭，我会叫阿河送你的。”

那叫阿河的青年打了一盆水出来了。

“这就是阿河。这是阿龙哥，阿祥伯那儿的。”

“阿龙哥，洗脸啊。”阿河很拘谨地。

看情形，我什么也推辞不了啦，只是接过面盆抹抹脸，饭也吃了，茶也喝了。

阿海叔问长问短的，我也把当兵的情形和回家一路上的见闻等说了好一些。我不能从老人的言词以及眼光、神情里体味出一丝一毫的鄙视——甚至同情之意，这使我颇觉意外。相反地，我还似乎感觉到他对我的某种敬意与欣悦。同桌的几个年轻人眼光里也好象充溢着某种热切的淳朴的好意。

末了，老人还要阿河送我，我又只有领他的情了。

阿河擎了一把火把领头，我从后跟上。上了路我才明白，路多半是田塍小径，曲曲折折地，倘若是我自个儿摸，恐怕摸索老半天还不一定能到达家里呢。

走了大约一刻钟，阿河终于告诉我到了，前面的房子就是了。

我必须面对现实，不能退缩了。啊，父亲，母亲，我终于回来了。不知是喜是悲，但觉双腿发软，眼眶刺热……

2

下午，母亲要我到老坑去把柳条行李搬回来。我还颇有些倦意，加上肩头与胸部都仍在隐隐作疼，恐怕不能负重走远路，而且那些东西——一只行李箱，一床棉被，一条再生棉毯子，实在也不值得珍视，所以打算迟几天再去搬回的。但是，

母亲的看法却大不相同，那些东西虽值不了几个钱，但到底是日常用品，迟几天不见了，岂不可惜。似乎是三四年来的极端物资缺乏的生活，使得母亲变得格外珍惜任何可用的物品了。

母亲倒也很体贴我，要美莲和美珠跟我一起去，帮我搬运。听母亲的口气，是差不多可说是只要我引路，让她们姐妹俩搬的。

其实，那东西总共也不过二十斤左右，十八岁与十五岁的两个小妮子，就算弱不禁风，也不难搬回来。她们欣然同意了。能够到山上走走看看，而且又是跟一个从远方归来的哥哥一起，这事实似乎还很触发了她们的兴趣。

我把单程估计为一个半钟头路程，来回三个钟头左右便够，所以决定在下午三时，日影斜些了才出门。

我已过了一个闲散的早晨，但浑身都懒洋洋地，一点劲道也没有。也许，那是因为一晚没有好睡的缘故吧。

昨儿晚上回到家，已快九点了。阿河送我到门口，向家人说了一声我回来就辞去了。我的忽然归来，一定大大地出乎家人们预料之外。那也难怪，部队的解散，返校、离校都没有事先通知，所以我没法写信回来告知我的归期。

父亲带着眼镜，在一灯如豆的油盏下看着什么书。我们在门口出现了，阿河说阿龙哥回来了，他就转过脸来，瞪着眼儿，从眼镜框上端把诧异的视线投过来。

“阿爸……”我万感交集地呼唤。

“……………”

立时，靠墙的床上的帐子被掀开了，母亲伸出了头。

“阿母……我转来了。”

她似乎有些半信半疑。我分明从她嘴巴上读出“啊，阿龙……”几个字，可是我没有听到。

接着，从那只帐子里头又钻出了两个脸儿。那是美莲和美珠。她们连声喊着哥哥，争先恐后地跳下了床。

阿河把背袋卸下交给我，马上就辞去，怎么也不肯多耽会儿，母亲还赶到门口连声道谢。

两个妹妹从左右拥着我，交互嚷着，诸如为什么这样晚啦，走哪条路啦，我瘦了，为什么不预先写信回来啦等等，几乎让我回答的空都没有。我是她们唯一的哥哥，而且当过先生，做过兵队桑，受了高深的教育，在她们心目中是最值得敬畏的人物。久别重逢，自然难怪她们要如此兴高采烈。

然而，这一阵子热潮过去后，家里就安静下来了。这也是我所害怕的一刻。论理，我也该兴致勃勃地向双亲报告许多事的，可是内心的害怕——那是一种交杂着难堪、歉咎、痛苦与哀伤的害怕——使得我讷讷然，不晓得从哪儿说起才好。

我十分明白，仅仅单丁子无恙归来，对两老已是莫大的安慰，可是他们做梦也不会想到我表面上完好如初，实则已成了废物。

母亲问了我几句话，我都没有听清楚。我不能再掩饰下去了，我奋起最大的勇气，说出了我的秘密。

“什么呀！”

母亲失声地惊叫了一声。它有如一支利箭刺入我的心房。

“我的坏耳朵了。患了热病，差一点死掉，病好了，耳朵就听不见了。”

“耳朵？听不见了？一点也听不见吗？”母亲又惊叫般地

问了一声。

“不，这样就听得见。”

“医生怎么说？这样听得见吗？”她略放低了声音。

“听得见。医生说这没有办法，要等自然恢复。”

“那是说会自然好起来？”

“还不一定……”

母亲缄默了，父亲始终不发一言。我不敢看两老，连两个妹妹也仿佛离我远远的。不过我倒感觉到一种紧张过后的松懈感。是的，我已过了第一关，此外就是笑骂由人了。我好像成了一个蒙了不白之冤的人，只有听候命运之神的裁决了。

那是一个十字架，我被迫背在身上。我既然摆脱不了它，那么除了背负它以外还有什么法子呢？唯一使我耿耿于心的，就是我此生也许不能有什么作为了，辜负了父母养育之恩，也辜负了父母的殷切期望。父亲，母亲，我对不住你们……

“阿龙。”父亲低沉的声音使我一惊。

“哦。”我抬起了低垂的头。

“啊哈哈……这没什么嘛。你听得见吧？对啦，没什么没什么。我通常讲话也是这个样子。不是吗？”

“嗯……”我凝视着父亲的面孔，大大地出乎我的意料之外，父亲脸色是很开朗，一丝阴翳也没有。

“别担心，你们年轻人，没什么病不会好的，耳朵也不例外。喂！”父亲向母亲说：“还不去看看还有饭没有？”

“哎哎，我真忘了。”母亲连忙起身。她的声调也再没有惊诧了。

“啊，我吃饱了，在阿海叔那儿。”

“砍个鸡腿啃啃也好，今天刚好是做平安戏，还有鸡腿吧。”父亲又说。

“不啦，在阿海叔那儿就吃了不少啦，一大盘鸡肉，那老人家又拼命往我的碗里夹。真不好意思。”不知怎地，我把鸭肉说成了鸡肉。

“那就洗澡吧。”母亲说：“我去烧一盆水。”

“阿母。”美莲的高昂声音从旁响起来：“我来烧吧。”

这以后就没有了先前的紧迫气氛了，我说了不少话。特别是我患马拉利亚的情形，不得不把我当兵时的恋人素月看护我的情形也说出来。我尽量装着平静，丝毫不露出以后她跟我深交的形迹。

其实，我内心屡屡起了一种冲动，想把一切经过依实说出来。交了女友，有了爱人，这是在我的本能里认为足以向父母夸耀的大事。然而我还是忍住了。它——那一桩我的生命史上第二个令我黯然的罗曼史——如今以悲剧打下了休止符了，我也决心过不再想起它，把它抛进遗忘的彼岸，我又何需乎再喋喋不休地陈之于口呢？

晚上，不知怎么缘故，一种孤独感一直牢牢地攫住我不放。我已在亲人们的怀抱中，他们对我的现况尽管有惊异的成份，但却丝毫没有惋惜与同情。我知道，那是超越了惋惜与同情的一种骨肉的情份。它也是无条件的。我曾把它认为是一道关卡。以待罪的心来等候命运之神的裁决，但是在这一点上面，我是大错而特错了。我确切地相信，纵使成了完完全全听不到一丝声音的聋子，或者瞎子，甚至被炸弹炸掉了四肢，他们仍然会以同样的无条件的亲情来迎接我，容纳我。

但是，我怎么会有那种无助的孤寂感呢？那是一种乍置身于新环境的生疏感吗？或者是对茫茫前途的危惧？啊，我真不敢想象前途。我实在没有勇气去想它。陈英杰是我在青年师范学校时的最要好同学，在大甲时，他又是我最最以心相许的战友。他曾说过我很有文学家气质，文学是唯一的适合我走的路子。我还不大了然于所谓文学家气质的确切含义，而文学之路也还只不过是沉淀在心湖深处的思维。究竟怎么走法，我至今一无头绪。我又怎能把它当做一个生命的目标呢？

我之所以有那种凄寂感，可能下面的事实也占有着某种份量，那就是我已没有了朋友，没有了爱人。从中学时起，我就很深刻地体认了朋友在人生道途上的意义。迄至进了青年师范，邂逅了陈英杰，成为莫逆以后，更知道了人生能得一真正知己，便是莫大的幸福，并且也深信自己正是芸芸众生中少数这种幸运者之一。而今，我竟连一个泛泛之交都没有了。我很明白在人生的航路上，景况是时刻变幻，不可能停滞于一点一地的。然而在我现在的景况——亦即环境，在这一点上面我还能期待什么呢？象阿河那样的人物，自然会有好多个，可是我没法想象跟那种土里土气的年轻人纳交。

我以为大甲这个地方所给予我的，不外都是不值一顾的记忆，但是此刻我竟然也不由得怀念起它来了。那古旧的校舍，那寂寞的市街，无人的公园，连那荒凉的铁砧山似乎都成为美妙的事物了。

还有，对啦，我要告诉自己，不管我怎么怀恋大甲的一切，我将不要想起她——啊，动人的女孩李氏素月，钢琴，柚子树。请原谅我人生毕竟是悲苦多于欢乐，当你晓得在这北部的山村

里，有个人在热切地祈祷你的幸福时，你的人生应该是更灿烂更光彩的，何况他还许下愿，要永生持续这一份热切的心情啊。

家里只有两张床。我的“家”是这幢农家的右厢，向北。那是个长方形的房间，屋顶很低，里头没遮没拦的，厨房、饭桌、床等，所有的物品都被安排在这一个房间当中。

靠正屋那一端是个较大的床，床边不远处就是饭桌。另一个较小的床紧靠饭桌，这个床似乎也可以当做凳子，用餐时坐在床沿。其实，虽名之为床，但只不过是几块木板钉在一起，上面铺一张席子而已。

较大的一张床由我和父亲用，母亲和两个妹妹挤在另一床。以前在五寮时的“官舍”虽然简陋得可以，但比起这儿来却也强似几十倍了。

父亲好象怕我太累，上了床就没再说话。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已睡着，我倒是辗转反侧，一直不能入眠，不晓得什么时候才迷迷糊糊睡去了。

是母亲来把我喊醒的。睁开眼一看，饭桌边坐着几个人，外头很亮。看了一眼墙上的钟，原来已八点稍过了。

“阿河他们来看你了。”母亲说。

“啊。”

我跳了起来。我由那比我稍高稍瘦的身材认出了阿河。不过其他的人却完全陌生的。一股欣悦刚抬头，忽然又倒抽了一口冷气。我最怕的就是陌生人，这几个年轻人会用怎样的眼光来看我呢？我猜想一定是阿河把他们带来的，我禁不住暗暗地埋怨起他的多事来。

“坐一下，我去洗一把脸。”

我说了一声就走向厨房那边。他们慌忙地起身，个个都表露着不好意思的笑。我看出那是善意的笑，甚至还似乎含有着某种敬畏的神色。

我内心并不很痛快，可是不得不应付一下。我揣摩他们来看我的用意。我并不是个要人，可以说跟他们一样卑微。不过我的学历在他们看来可能是辉煌的，但是单凭这个就能吸引他们来看我吗？我真有些莫名其妙。

我匆匆刷了牙抹了一把脸就回到饭桌边。他们又起身了，看来好象有些拘束的模样。

“请坐啊。昨天晚上，真感谢你了。要不是你送，我怕找不到家呢。”

“嘿嘿……那，那有什么啊。”阿河抓抓头皮讷讷地说。

他的面孔黑而长，双颊略为下陷，眼睛很细，两边颧骨高耸。从那一身细布衫和长裤，散发出一股浓重的泥土气息。

“这两位，我还不认识呀。”我说。

“嗯。”阿河略带慌张地开口：“我，我正要告诉你。这是阿，阿全，我的叔伯兄弟，我伯父的儿子。这，这，这个是我上屋的人，叫阿沐，三点水加一个木字。”他说着用手指头在桌上写出了那个字，我发现到阿河有点口吃。

“啊，是吗。”

我的不悦因阿河的话消失了，因为他是那样质朴，而且小心地说话，使我不致因听不到而发窘。我很惊异他居然能够说得不致太响也不致太细。可是我不由得也有些着急起来。看来他们不会找出话题来谈的，我也不晓得说些什么好。好吧，问